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智能系统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绍兴市越城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已由绍兴市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越发改初设[2020]3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绍兴市越城区人民医院，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智能系统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人民东路和敬宾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2.2 建设规模：综合性三级医院，床位数800床，总用地面积6752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0693.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5769.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4924.1平方米），包括门急诊医技住院楼、行政科研楼、连廊等及室外配套工程。总投资约117293.02万元。

招标控制价：4455万元。

2.3 招标范围：绍兴市越城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为130693.5平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5769.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4924.1平方米；主要包括门诊医技住院楼，行政科研教学楼，地下室，场外等图纸范围内的智能化弱电工程（具体详见标底及图纸）。本工程包括且不限于以下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电话通信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时钟管理系统、安全防范各子系统（视频监控，入侵报警，车辆出入管理机诱导）、可视化巡更及对讲系统、电梯五方通话、排队叫号系统、医护对讲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耗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路桥架系统、5G物联协同运营平台系统及5G物联网平台基础私有云等。招标范围以招标人提供的本智能系统工程施工图纸范围为准，有关的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

2.4计划工期：210日历天，并不得影响总包总进度计划（以招标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具体应与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同步，服从总包管理）。

2.5 质量要求：设备及施工质量要求合格，配合总承包单位争创钱江杯等。

2.6标段划分：____/____。

2.7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业绩要求：投标人具有自2017年1月1日（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至今完成过单个合同金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公共建筑智能化或公共建筑信息化项目业绩，或合同内包含公共建筑智能化或公共建筑信息化项目且该部分金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单项或整体验收证明（如果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项目规模、项目特征等内容，需提供业主单位的有效证明材料加盖业主单位公章）的

复印件。如提供的业绩为涉密项目，不予认可。

公共建筑定义：公共建筑包含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以及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汽车站、冷藏库等），但不包括商住楼、仓储物流。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应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2年5月至2022年7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也予以认可），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若项目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以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2年5月至2022年7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

3.2主要设备、材料要求：___/___。

3.3其他要求：

3.3.1企业具有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工程建设项目有效的入库登记信息。

3.3.2企业需要经浙江省住建厅备案（有效期内）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审核通过的备案信息网页截图（浙江省内企业不作要求），项目负责人___/___。

3.3.3企业在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与/签订劳动者工资保障金管理协议。

3.3.4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_。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___/___（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8月30日8:30时至2022年9月5日17:30时在越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ztb.sxyc.gov.cn/TPBidder>）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截止期后交易平台不再提供下载服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不接受其投标。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___/___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___/___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5. 投标保证金

本工程需缴纳投标保证金贰拾万元，投标保证金在投标人自行获取招标文件后，在2022年9月16日17:30时前缴纳。缴纳方式为：

5.1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具的银行票据，即汇票、电汇、转账支票等(不包括现金)。保证金缴入账户共二个，企业可自主选择其中一个账户缴纳（账号在中心现有建设项目保证金专户下按照项目动态随机生成）：

账户一：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账户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保证金专户，账号：6232511450420040

i.

账户二：开户银行名称：中信银行绍兴城东支行，账户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保证金专户，账号： 3110810044511300661 。

5.2 招标人接受投标保证金电子保险保函。投标人自行在越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ztb.sxyc.gov.cn/TPBidder>）中自主选择办理。保险保函费用必须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办妥保险保函手续。

6. 其他有关内容

6.1 评标入围方法： 全部入围。

6.2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设技术标，不采用电子辅助评标）。

6.3 中标方式： 推荐最高得分为中标候选人。

6.4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0 日 09:30 时，地点为 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 3楼333室（延安东路660号）。

6.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强制要求投标人参加现场开标会。

6.6 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发布截止时间、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有关公示（公告）截止时间、投诉有效期截止时间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则自动顺延至法定休假日后第1个工作日。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越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若本公告相关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481号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平江路龙湖大厦14楼

联系人： 郦工 联 系 人： 于玲娜

电 话： 0575-85787891 电 话： 0575-88658182、13516709700

招标人：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业主：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